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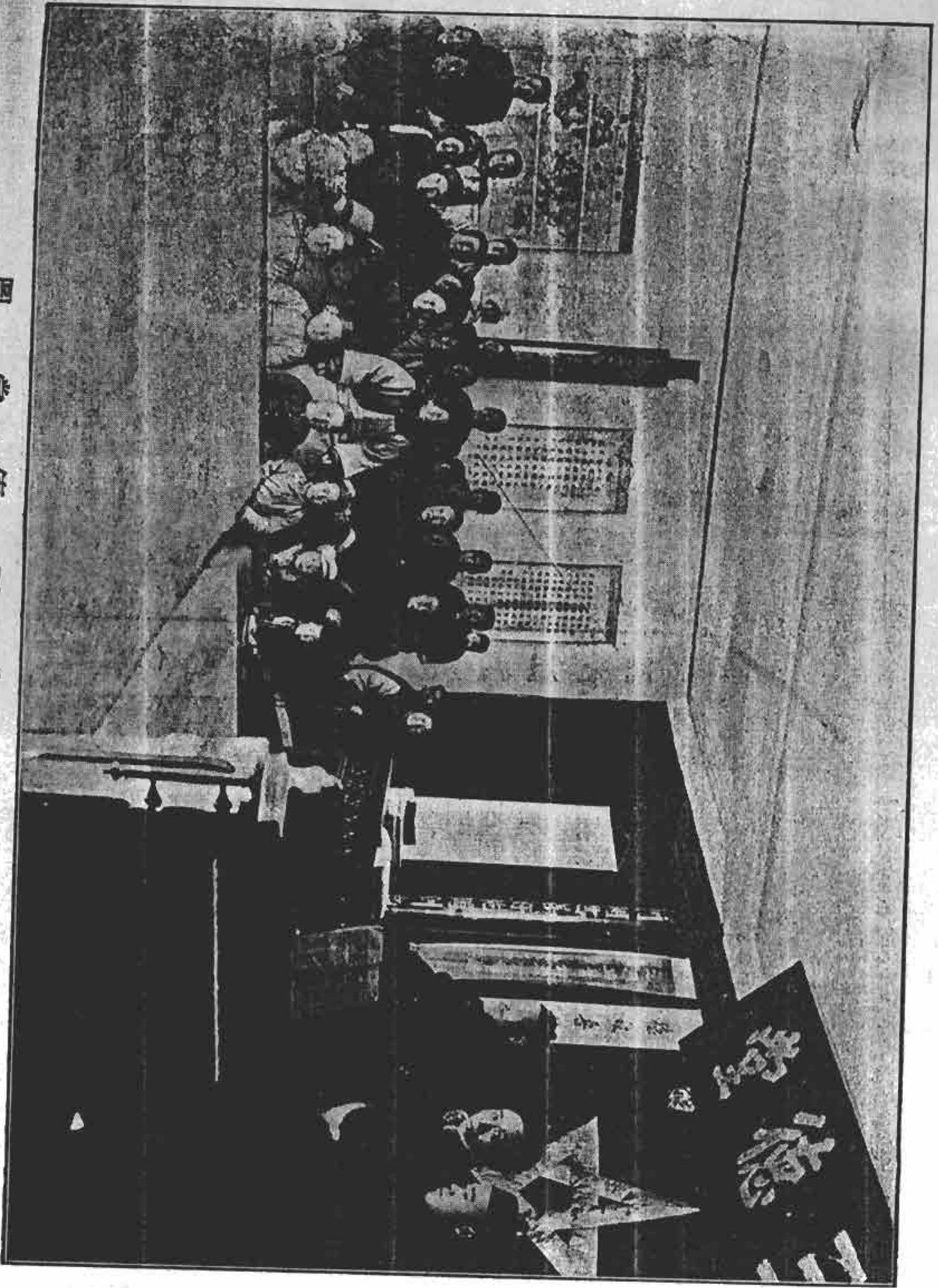
吳虹鈺先生傳

P2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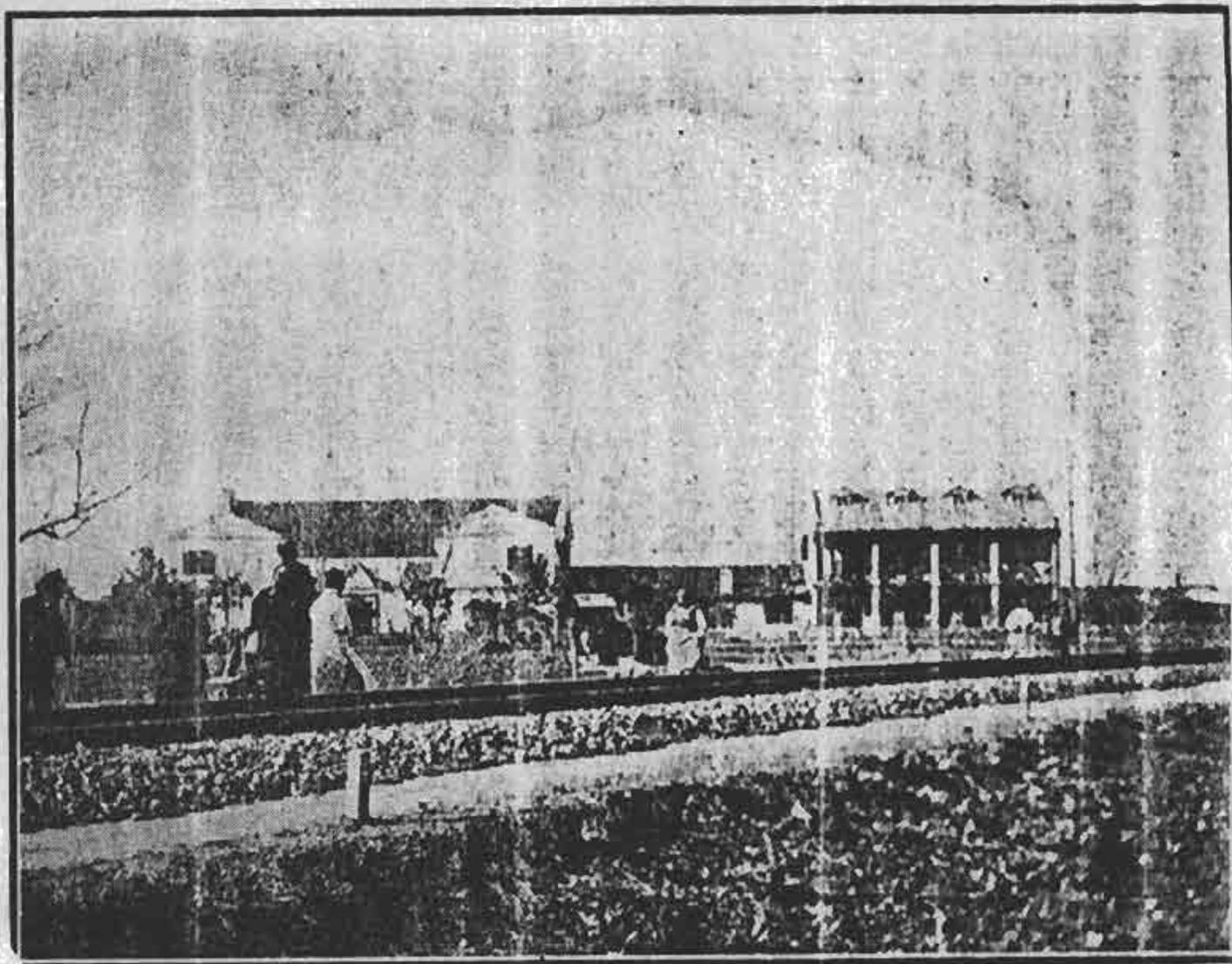


吳 虹 鈺 先 生 遺 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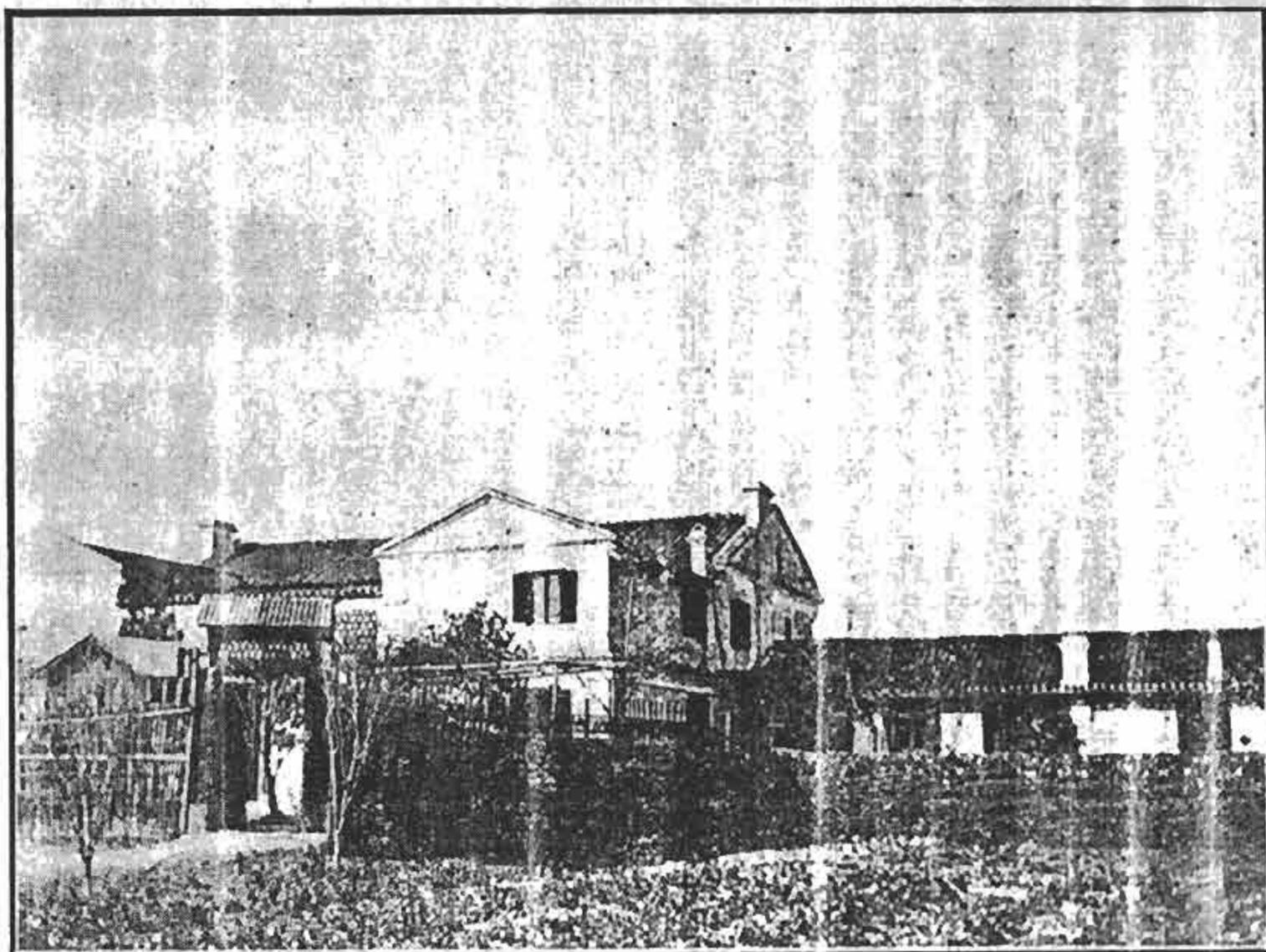
圖 堂 德 三 內 所 德 仁



吳虹鈺先生傳



一 圖 屋 房 所 德 仁



二 圖 屋 房 所 德 仁

朱友漁編

吳虹鈺先生傳

朱友漁編

先生生於前清道光十五年（乙未）七月初六日。常州陽湖縣之庵頭村人也。其父本姓徐。螟蛉於舅氏吳姓。遂承其後。以農爲業。原娶生一女。續娶生三男一女。先生居長。生時闔家騰歡。以爲承繼有人。禋祀得以不絕矣。少時秉質甚弱。祖母最愛憐之。其二弟早殤。尤視爲掌珠。常求神保其健康焉。九歲時祖母去世。同族侮之。析其產之半。以致家計艱難。賴母族相助。得以成立。至十歲。入鄉塾讀書。越四年。其父至滬。聞美國開一學校。專爲中國男生而設。遂送之入校。練習英文。以爲日後可在洋行辦事。校設於上海城中。後遷虹口。虹口一帶。一望皆屬田畝。頗形冷落。校設二年後。已有學生三十人。因多貧家子弟。不收學費。學舍二層。作凹字形。面向南。濱黃浦江。前楹爲文主教家族。與西國教士。及女士所居。後樓爲學生臥室。樓下爲課堂禮堂膳堂等。最後有平房一所。爲浴室。校舍前有花園。後有運動場。先生斯時在校中。頗覺愉快。因校長暨各教員。皆待之甚厚也。十五歲時罹重疾。臥牀三月。有婦人看護之。如生母然。先生賴以得愈。先生在校。對於基督道。極爲嗜聽。文主教每日在禮堂

領禱。講華語甚純熟。讀經後講解。勸勉備至。有時大受感動。至流淚悔改。形諸詞色。十五歲乃立志信教。同時有十二人受洗。旋受堅振禮。十六歲遭父喪。一八五四年。美國有艦隊至滬。總司令爲巴烈。卽美國至日本第一次立協約之人。事畢。遊歷滬上。逢主日。至聖公會禮拜。當時美國禮拜堂。祇此一所。先生聞美國軍艦不久將回美。卽觸發遊美之意。而苦無經費。思於軍艦工作。俾可至美。會美教士力任輔助。商諸艦長。竟得允許焉。先生告諸母。母不之許。啓程時修函寄母。母接書。至滬。先生已行四五日矣。先生在舟中。留心衛生事宜。助理醫生任務。舟中人一律衣水手制服。先生亦然。有人犯法。（如醉酒鬧事等。）則處鞭笞之刑。或以手銬禁錮一室。或弔拇指而僅足指著地。先生皆親見之。在海中行八閱月。所至之地。如廈門、香港、廣東、日本諸海口、舊金山、南美諸海口、北美東部。皆極繁盛之區。一八五五年三月。至非拉達斐城之軍港。登陸數日後。醫生攜至其家。彼處人民約二萬。半係德國僑民。先生與醫生同居數月。城中聖公會禮拜堂名聖雅各者。先生恆往禮拜。此外又有聖約翰堂。監理會堂。路得堂。長老會堂。及俗稱祈禱所者。所中禮拜。非常特別。先生恆往觀之。禱時狂號認罪。或竟臥地不起。其狀有不堪形容者。聖雅各堂之牧師。甚和善。曾勸先生入城

中教士學校。先生注意實業。欲學習製造機器。故未首肯。某夏之夕。於宅前乘涼。與鄰人閒談。鄰人亦聖雅各堂之教友。勸先生習印刷業。謂有二大利益。一到處適用。將來回國。可將此業推廣於國內。二借此學習英文。先生從之。城中有週刊報館。先生即至該處學習。四年爲學徒。三年任職務。學徒時每週得銀二元。任務時每週六元。先生於報館印刷各部。遍行學習。曾誤入其指於機中。指皮與爪皆軋去。竟致見骨。幸得良醫療治。未致大傷。然當時殊覺痛楚也。後回滬創辦醫院。爲人療治。恒覺昔日所受之痛苦。若在目前。蓋對病人體恤備至。乃有此感想也。先生在美時。每晨必至聖雅各堂禮拜。下午探望朋儕。或至田野散步。堂中有男女合組之唱詩班。每次禮拜約二百人。先生之友人頗多。悉教會中人。週報之主筆。即艦醫之親串。主筆之二弟。一爲紗廠經理。一爲律師。皆先生友也。先生旋入美籍。一八六一年。南北美戰爭起。南軍攻泮省。省長出示招義軍五萬。保護省城。先生於一八六三年應招入伍。友人勸阻之。先生以爲南北戰爭。爲黑奴問題。北方主張解放。故贊成之。且以既入美籍。當盡國民義務。是年七月。南軍敗退。義軍旋即解放。先生仍退執舊業。一八六四年二月。由紐約乘舟回國。先生居美九年。與家中消息鮮通。心甚懸念。回家川資。仍於舟中工作。

而得。亦極勤勞。先生到滬。至美領事署註冊後。卽探訪湯藹禮會長。及黃先生。顏詠京先生。顏公會至美。爲先生同學。邀先生居其家。先生當回常州。母已逝世。所識唯長者數人。時值洪楊亂後。鄉里死亡大半。避難於他處者亦多。鄉民生活惟艱。不易度日。先生乃出其儲金。補助貧乏。旣而湯會長請先生在教會辦事。先生離國日久。言語不便。因專習中文及語言。數月後始就職。與今之所謂助士同。除助理湯會長一切雜務外。又視察學校。教授學生。時聖公會已在虹口建造救主堂。（建於一八五三年）。又有老閘及城內分堂。文主教逝世後。繼任者爲衛主教。一日。先生與顏公等開祈禱會。談及虹口鄉間。有一古廟。人言廟中出仙水。仙水流處。適當佛足。此水無論何病。皆可醫治。且無子者飲之。可生子。越日。先生與顏公等同往調查。廟名小王。在虹鎮。佛前果有一泉穴。不知水自何來。先生以杖探之。覺有一底。摸之。如有一罅。并得一竹管。水乃自管流入者。旋察知竹管通鄰室。先生因責問廟中人。不應作如此欺詐之事。命卽停止。否則告諸官廳。廟中人懼而聽命。先生能奮其熱心。打破黑幕。有非常人所能及者。一八六六年。衛主教回國。授職。至香港。寄書與先生。書中畧云「我未離中國之前。我欲書此寄君。藉以表明我之懸念。並注意君將爲教會之事。蓋此種事務。

乃最高尙者。爲基督之使者。導人歸向天主之工作。吾人實難勝任。聖保羅嘗述之。若非完全盡我儕之心。則事終難濟。并應依恃天主之輔助而後可。故我儕應兢兢預備。務以一己之才能。爲天主利用。大概預備之法。以研究學問祈禱誦經爲重。更有一事。吾敢提出者。卽君當多用功國文。尤須注重作文。則可助君講道。更望君改衣中服。則易於使人親近也。』

一八六八年。主教派先生爲正式助士。越五年。升任會吏。又越七年。升會長。自此以後。專任教務職矣。先生之夫人李氏。娶於一八六七年。生一男一女。其子十五歲至美。讀書六年半。回國後。任南京洋務局譯員。熱心輔助教會。於古老會發生時。西教士頗受逼迫。大爲援助。俾脫危難。在寧三年。改至滬地辦事。惜僅二十八歲而卒。

聖公會之創辦醫院。在一八六六年秋季。其時美人贈款於湯會長。卽於百老匯路與蓬路之轉角。租屋開設。名曰同仁。初爲麥醫生主任。先生助理之。每禮拜一三五開局。後因就診者踵至。遂改每禮拜開六日。復於教會基地。建中式平房十一間。二間爲禮拜堂。一間爲給藥所。四間爲男病室。二間爲女病室。男女病室。可容二十五人。就醫者日二三百。有多至五百餘者。後施主教管理上海教堂。欲以地出租。遂將房屋拆去。仍回前所租之屋開診。未久

湯會長與西醫皆回國。局務由先生獨任。療病給藥會計等事。皆先生主持。逾年購買現今醫院地之南半部。費銀三千兩。又逾三年。文醫生至滬。主教派令管理醫院。醫院遂正式開幕。院中一切費用。先生募捐最多。一八八六年。有粵商李秋萍者。擔任募捐。得萬餘金。復購北部之地。建二層樓。初李君每年捐銀五元。某年冬。先生至李君處收捐。值大雪。天氣奇寒。由江灣徒步至滬。李君極佩先生之熱忱。贈二十元。李君謂刻正捐得銀三千。係重建靜安寺者。先生即稱李之熱心。並謂重建寺院。雖極善。但獲益僅少數僧徒。設能移助醫院。則無數病人受惠不淺。李君雖未允許。而注意捐資。此次之萬餘金。即昔年一番談話之力也。先生經營醫院。計三十載。前十年完全辦理院事。後二十年則爲兼職。卒因教會事煩。脫離醫院。醫院仍蕭規曹隨也。

先生管理教務。先在老閘分堂。設宣講所。與男女小學各一。男校經費。係先生在文主教處讀書時之老同學所捐助者。先生寓居虹口。每禮拜三與禮拜日到堂講道。另兼江灣堂務。每禮拜到一次。并設講堂一。小學一。嗣復於蔡家濱設男校一所。每禮拜至該處視察二次。醫局開辦後。將傳道事委託他人。受會吏職後。衛主教派駐江灣。歷十二年。江灣堂名聖保

羅卽建於是年購地營造等事均先生董督之禮堂之圖式亦出先生手建築費則捐自美國。是年更至吳淞設立教會。常駐該地之助士爲蔣某。嗣以該處會務未見發達。三年後卽行停辦。然附近三汀溝地方之鄉民。至淞聞道後。卽請先生等前往傳道。先生至三汀溝。租賃民房。作爲講堂。并派遣男女助士各一。逾年後卽有三十三人受洗。後更設藥局一。逢禮拜日開局。俾教友於禮拜時。順道就醫。時該鄉有以鬼崇事請先生療治者。先生嘗應某姓之請。至其家。代爲祈禱。禱後。聞患病之婦言。鬼漸退去。不復敢近。數月後。某婦病痊。因卽信道。三汀溝之禮拜堂。名聖士提反。建於一八七九年。先是一八七六年時。怡和洋行經理與築淞滬鐵路。清政府極力反對。強迫怡和售於政府而折去之。先生思得吳淞車站之料。以爲建堂之用。乃廉價購入。運至三汀溝。由該地教友親自建築。另捐銀一百六十七元。以資使用。此爲教會自資之發軔。此堂計費一千零五十元。先生復利用鄉間蒙學。每月津貼一二元。俾得乘機入塾講道。計與教會有關係之蒙塾。共十二處。每年獎贈各塾師生。一八八一年。教會派先生至太倉。調查地方情形。籌設教堂。先生於滬上先得米商之介紹。與該地米商接洽。購得一宅。屋主爲一寡婦。方由滬派一助士至太。磋商進行。詎三日後。先生與助

士。均被縣令迫之出境。并將地產退還。原此屋有一紳董欲購。因教會出資較昂。遂佔優先。該紳董因此運動知事。以威挾制。先生於夜深被傳入署。縣令升座。堂上有紳董約五十人。先生立於案前。諸董強之跪。縣令辭尙和緩。且曰。汝居此。恐遭不測。在署內尙可保護。離此不能負責。我固知汝爲勸善來此。欲開醫院以濟貧病。無如地方紳士。皆不贊同。故我願償汝購產之費。汝可速至他處開堂。先生曰。我爲教會任事。上有主教。須先稟明。然後定奪。不能擅主。旁聽之紳士。大不贊成。且恐嚇曰。若今宵不去。當置汝於死。先生不得已。允焉。翌日卽匆匆返滬。此爲先生因傳道而受窘迫之事。

先生未至太倉之前一年。在嘉定設立教會。派石會吏常駐該地。另有備受聖職者二人佐之。一八八一年先生攜眷至嘉。於城內租一巨廈。設小禮堂及施藥局。於縣署前開講堂。學校各一。於西門外設講堂一。先生有時更至外岡瀏河等處傳道。後於西門外購地數畝。建築禮堂校舍。先生初至嘉時。人民對於教會。不甚歡迎。惟藥局則甚發達。四方均有就醫之人。總計前後。先生居嘉定七載。一八八六年。文主教命離嘉回滬。助黃牧師管理救主堂。因黃牧師多病故也。閱數月牧師逝世。顏公詠京繼之。先生仍居滬上。而派李會吏駐嘉。一八

黃牧師多病故也。閱數月，牧師逝世。顏公詠京繼之。先生仍居滬上，而派李會吏駐嘉一八
乘火車至東京，謁衛主教。主教優禮待之。居四十日，常與主教參觀教會各地。有時主教請
先生以華語演講，而爲之繙譯。時先生雖衣中服，然到處備受歡迎。此次遊歷，自覺忻快異
常。回滬後，文主教命管江灣教堂，並兼嘉定。時江灣有分堂六處，學校十一所。先生甚形忙
碌。又兼任同仁醫院牧師。江灣教會爲江蘇轄境中之最古者。迄今已五十餘年。有五代爲
教友者。先生始終經營之。至八十五歲，始辭職告退。

先生六十歲時，思創辦仁德所，專事收養貧窮孤寡。蓋先生於各處傳道時，目擊若輩無人
照顧之苦，思爲之解決生活之艱難，更以基督教開導之，或可扶助無所依靠之人，得以自
立。當時有志未逮。十二年後，有一熱心慈善之女士，首先捐銀一千。友人中亦踴躍輸將。不
一年得銀萬七千元。於是在江灣建築房屋，設仁德所，收養無告之人。不分教之內外。年少
者或耕或織，每日有課程，學習書寫。尤須禮拜，每年經費，悉由先生募集。先生之女，矢志不
嫁，專心事親。凡傳道及仁德所事，女士非常熱心，以助其父。先生八十五歲時，自思年邁無
力，乃辭教會職務，並以仁德所事，託付教會。教會請男女若干人，爲管理該所之董事。凡關

於仁德所之經濟等事。請各董接管。董事中有教內人。亦有教外人。先生於民國八年十二月十八日晨五時逝世。彌留時非常平安。享壽八十六歲。是月二十日於救主堂行喪禮。弔者有千餘人云。

嗚呼。綜先生生平。刻苦自勵。好善彌篤。殆由天授。而其任事忠勤。宅心公正。尤不失素位而行之旨。斯無愧爲聖徒也矣。